

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 编制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一、《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金融工作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省、市政府关于建设江西红谷滩金融商务区的决策、部署，完成全省金融商务区建设项目招商、推进、企业优惠政策兑现等工作。

(二)引导、鼓励和支持全省金融商务区内各类金融机构改革创新、拓展业务，加大对地方经济和各项事业发展的支持。

(三)发挥全省金融商务区证券等保荐机构、中介服务机构作用，为全省各类园区企业上市搭建平台体系。

(四)宣传省、市、区上市优惠政策，做好区内企业境内、外上市的筛选、培育、组织、指导等工作。

(五)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区本级政府主导投资的重大重点项目融资特别是各类政策基金、产业基金，包括区本级投融资平台建设等工作。

(六)协调各金融主管部门、金融监管部门、各类金融机构，承办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共有预算单位1个，即南昌市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本级，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编制人数8人，其中：全部补助事业编制8人；实有人数10人，其中：在职人数10人，包括全部补助事业人员7人。

第二部分 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收入预算总额为302.18万元，比上年减少507.02万元，下降62.6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02.18万元。原因：2024年度红谷滩金融商务区展示中心设备租赁费用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支出预算总额为302.18万元，比上年减少507.02万元，下降62.66%。

其中：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90.07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172.51万元、日常公用支出17.5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项目支出112.11万元，包括行政事业性项目支出112.11万元、生产建设性项目支出0万元、其他项目支出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88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42万元；金融支出263.27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61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72.51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57.09%；商品和服务支出17.56万元，占支出预算总额的5.81%。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302.18万元，较上年减少507.02万元，下降62.66%。具体支出情况是：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支出 17.88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5.9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2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3.45%；金融部门行政支出 263.27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87.12%；住房改革支出10.61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3.51%。原因：2024年度红谷滩金融商务区展示中心设备租赁费用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费17.56万元，比 2023年预算减少3.51万元，下降16.66%。

按照财政部《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明确的口径，机关运行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共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预算0万元，工程预算0万元，服务预算0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年9月30日，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

2024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金额为0元。

（八）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项目情况说明(部门本级)

1. 金融商务区展示中心设备租赁费用项目

1) 项目概述：根据协议约定，保障红谷滩金融商务区展示中心2024.05.1-2025.04.30一年的设备租赁经费。

2) 立项依据：经2019年第5次管委会主任办公会安排，2019年4月，我单位与上海绿地集团江西申江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红谷滩金融商务区展示中心场地租赁合同》《红谷滩金融商务区展示中心场地租赁补充协议》《红谷滩金融商务区展示中心设备租赁合同》。

3) 实施主体：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

4) 实施方案：根据合同约定与实际工作安排，依法依规推进设备租赁工作及资金拨付。

5) 实施周期：2024年度。

6) 年度预算安排：112.11万元。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

(一)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4万元。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区金融服务中心与区金融办合署办公，“三公”经费统一由区金融办支出。

(二) 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4万元。减少的原因主要是区金融服务中心与区金融办合署办公，“三公”经费统一由区金融办支出。

(三)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

(四)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

第三部分 红谷滩区金融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若其中某张表为空表或表中数据为 0，则说明没有相关收支预算安排。）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填列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 2024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三)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四) 金融支出(类)金融部门行政支出(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疗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五)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 “三公”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

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